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108 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 第二階段複試報名費繳交注意事項

首先恭喜您符合本校 108 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第二階段複試(本校僅採書面資料審查、考生無需到校)，請您務必留意以下說明：

一、符合第二階段複試考生請於 **108 年 4 月 9 日(星期二)前**完成第二階段複試報名費繳交，考生請將郵政匯票正本**新臺幣 800 元整**(郵政匯票受款人：「**國立高雄餐旅大學**」)，以**限時掛號**郵寄至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招生委員會【**81271 高雄市小港區松和路 1 號(教務處綜合業務組)**】，郵戳為憑，逾時不予受理。請至高餐大招生資訊網 <http://exam.nkuht.edu.tw/news/news.php?Sn=658> 下載「郵政匯票專用信封封面」。

二、請於匯票**右下角**用**鉛筆**書寫「**申請系組**」、「**申請編號**」及「**姓名**」。

三、請報考者務必妥存「郵政國內匯款單」收執聯。

四、符合中低收入戶考生**減免 60%**(**實際繳交 800 元*40%=320 元**)；低收入戶考生則**全免報名費**。

五、請考生留意，**未按時繳寄報名費者不得應試**。

六、郵政匯票說明：至全國營業郵局臨櫃窗口辦理，向臨櫃人員說明欲購買郵政匯票，受款人為「國立高雄餐旅大學」，繳付現金，臨櫃人員辦理完將交付一張「郵政匯票」及「郵政國內匯款單」收執聯。

七、如欲查詢「第二階段複試-書面審查資料」收件、繳費狀況，請參考連結網站：<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

(或至 <https://www.jctv.ntut.edu.tw/>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入學管道→四技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右上角考生作業系統→複試及繳交資料收件查詢)請報名者先至郵政公司網站查詢寄件狀況，於本校收件 2 日後於系統查詢繳交狀態，不受理電話查詢，敬請見諒。

本校招生資訊網址：

1.至本校首頁 <http://www.nkuht.edu.tw>，點選「招生資訊」或

2.直接輸入網址：<http://exam.nkuht.edu.tw>

校 址：81271 高雄市小港區松和路 1 號

招生諮詢專線：(07) 8060505 分機 1233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招生委員會 敬啟

108 年 3 月 28 日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108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

四年制申請入學第二階段複試說明

壹、複試報名資格

請參閱「108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簡章」申請資格備註所示：「108學年度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試辦計畫」錄取生（未於錄取學校規定之期限內放棄入學資格者）、「108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108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獲分發之錄取生（未於規定期限內聲明放棄入學資格者）及「108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入學招生」（未於規定期限內聲明放棄入學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申請入學招生，報名者將取消其報名資格，且所繳報名費不予退還。
（以上未盡事宜，詳見108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簡章）

貳、複試規定事項及繳交資料【請務必詳細閱讀】

- 一、報名方式：一律通訊報名(需將**郵政匯票正本寄達本校**-以寄信郵戳為憑)。
- 二、請至高餐大招生資訊網<http://exam.nkuht.edu.tw/news/news.php?Sn=658>下載「郵政匯票專用信封封面」。(高餐大招生資訊網<http://exam.nkuht.edu.tw>→最新消息)
- 三、報名日期：**108年3月28日(四)起至108年4月9日(二)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四、收件地址：**【81271】**高雄市小港區松和路1號（教務處綜合業務組）。
收件人：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招生委員會。
- 五、***報名費**：每人為**新台幣800元**整。請購買**郵政匯票**，受款人請填：**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其他名稱不予受理(符合中低收入戶考生**減免60%**；低收入戶考生則**全免報名費**)】。
備註1：郵政匯票請至郵局櫃檯購買，無須填寫本校帳號。郵政匯票說明：至全國營業郵局臨櫃窗口辦理，向臨櫃人員說明欲購買郵政匯票，受款人為**國立高雄餐旅大學**，繳付現金，臨櫃人員辦理完將交付一張郵政匯票及收據，收據考生自行留存，**郵政匯票正本請記得右下角用鉛筆書寫報考系別、申請編號、姓名**。
備註2：凡屬國內各縣市政府所界定之中低收入戶、低收入戶者，得於報名時繳交國內各縣市政府所開具之107年或108年「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非清寒證明）影本，辦理全免報名費。（第一階段報名已核准複試費減免或免繳者，免附上開證明）。
- 六、報名時應繳交「**參、第二階段複試書面審查資料**」【依技聯會規定一律網路上傳電子檔至技聯會系統網站】。（請參閱本聯合招生簡章之本校各系繳交資料說明）。
- 七、如欲查詢「**第二階段複試-書面審查資料**」收件、繳費狀況，請參考連結網站：
<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
(或至<https://www.jctv.ntut.edu.tw/>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入學管道→四技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右上角考生作業系統→**複試及繳交資料收件查詢**)，請報名者先至郵政公司網站查詢寄件狀況，於本校收件2日後自行於系統查詢收件、繳費狀態，本校不受理電話查詢，敬請見諒。

參、第二階段複試書面審查資料請依下列次序整理：

一、郵寄：

- (一)複試報名費：郵政匯票正本一張（每人新台幣800元整）：受款人請填：「**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其他名稱不予受理）。
- 1.郵寄期間：**108年3月28日(四)起至108年4月9日(二)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2.收件地址：**【81271】** 高雄市小港區松和路1號（教務處綜合業務組）。
收件人：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招生委員會。
- (二)請至高餐大招生資訊網<http://exam.nkuht.edu.tw>→最新消息，查詢第二階段複試注意事項，並下載「108學年度申請入學郵政匯票-專用信封封面」。
或直接輸入網址：<http://exam.nkuht.edu.tw/app/news.php?Sn=658>。
- (三)學歷證件粘貼表(2-1、2-2)。
- 1.學歷證件影本：
應屆畢業生：請繳交學生證正反面影本**(需有107學年度第二學期註冊章)**，107學年度第二學期註冊章應清晰可辨(無法辨識者另應由該校開立**在學證明書正本**)
非應屆畢業生：請繳交畢業證書影本。
 - 2.歷年成績單正本：
應屆畢業生：在校前五學期成績單**正本**〔排名/班級人數/成績百分比〕。
非應屆畢業生：歷年成績單**正本**〔排名/班級人數/成績百分比〕。
(如為影本**請加蓋原就讀學校教務處承辦單位戳章**)

二、技聯會系統上傳：

- (一)複試報名表(正、副表)：**A4格式**複試報名表（正、副表），應以正楷親自填寫及**簽名**，並貼妥二吋脫帽照片一式一張（正副表各一張）。
- 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站<http://exam.nkuht.edu.tw>→首頁「**最新消息**」
或本校招生資訊網站<http://exam.nkuht.edu.tw>→首頁點選「**招生期程**」/「**四技**」/「**高中生申請入學**」，查詢**第二階段複試注意事項**下載使用。
- (二)自傳及讀書計畫(A4格式，請註明申請姓名，申請系別，並陳述申請入學動機，一千字以內)。→自傳及讀書計畫可分開敘寫，也可一併敘寫(但建議要分段)，「自傳+讀書計畫」總字數1,000為參考用，盡量在1,000字上下，惟力求完整表達。
- (三)108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成績單影本。
- (四)依聯合招生簡章之各系繳交資料(其他有利書面審查資料)：
- 1.a.社團參與；b.學生幹部；c.證照；d.競賽成果；e.語文能力；f.成果作品；g.特殊才能及體適能檢測成績證明書；h.其他…等(依簡章各系自訂)。
 - 2.自行編列能力證明、作品集等資料，資料請以影印、列印、或翻拍等複製方式繳交，所繳報名資料一律不予退還，(內容須清晰可見，否則不予計分)。

備註1：依簡章規定所有資料需電子檔(掃描或翻拍等…方式)上傳，除因系統容量上限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方需紙本郵寄至本校。

備註2：如所有審查資料已完整上傳系統，仍需**紙本郵寄「郵政匯票正本」(報名費)**。

肆、提醒考生重要注意事項：

- 一、考生如有更名者請附戶籍謄本正本1份。
- 二、考生若為轉學生，而導致學歷證件影本不完整無法辨識者，請考生向原就讀學校申請證明本人為轉學生之證明文件(請原就讀學校提供證明文件或說明即可)。
- 三、以上書面審查資料，請於簡章規定時間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網站」上傳，如上傳成功後，仍有意檢附紙本，請與【複試報名費-郵政匯票正本】一併寄出，但不強制規定！惟請確認書面審查資料上傳成功，以免徒增作業。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網站」書面審查資料上傳相關問題，請洽 02-27725333，分機 211、215。
- 四、以上(一)學歷證件粘貼表、(二)複試報名表(正、副表)請用郵寄方式，請勿裝訂於書面審查資料等文件中，建議以迴紋針夾放整齊即可)。若於本校招生資訊網最新消息公告前，書面審查資料已裝訂成冊，建議請於右側貼上標籤以方便辨識【複試報名費-郵政匯票正本切勿與書面審查資料裝訂】。
- 五、提醒考生：書面審查資料若無裝訂成冊建議以長尾夾依序夾好即可；書面審查資料之封面、裝訂等無關內容部份，不作為書面資料審查評分之依據。
- 六、*4/4(四)~4/5(五)兒童節、民族掃墓節，放假；4/8(一)本校校慶補假，如有問題請儘早聯繫！
*另，提醒考生如遇連假期間，本校警衛室仍會代收郵件，惟請考生留意，必須是於「中華郵政全國營業郵局」投遞寄出的；如使用快遞或快捷服務，警衛室不代收，則請於辦公時間送件。

伍、寄發總成績單

- 一、本校申請入學總成績單於108年4月22日(一)寄發，截至4月24日(三)尚未接獲者，請逕洽本校註冊課務組(分機1221)。
- 二、本校申請入學採「先通知考試成績、後放榜」方式辦理，成績通知單不揭示錄取與否訊息，錄取標準及名單經招生委員會決議後，張貼於本校「招生資訊網」(或至 <https://www.jctv.ntut.edu.tw/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入學管道→四技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右上角考生作業系統→「第二階段複試榜單連結」查詢)，請自行查閱，放榜前不受理查詢。

陸、複查

- 一、考生如對申請入學總成績有疑問時，請於規定時間內提出申請複查，其辦法如下：
時間：108年4月25日(五)前(限時掛號以郵戳為憑)須附資料：
 - 1.原成績通知單影本及成績複查申請表(招生簡章附錄)
 - 2.回郵信封一個(自行書寫姓名、住址，並貼足掛號回郵)
 - 3.新台幣50元工本費【請購買郵政匯票。受款人請填：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其他名稱不予受理)。】
 - 4.收件地址：【81271】高雄市小港區松和路1號(成績複查)。
收件人：國立高雄餐旅大學(註冊課務組)。
- 二、申請複查者，僅就書面資料審查成績及學科能力測驗成績核計提出複查，如有問題請電

洽(07)806-0505轉1221、1222註冊課務組分機查詢。

※未依規定時間及未備齊資料，恕不受理成績複查。

柒、放榜

本申請入學正、備取生錄取名單於**108年5月3日(五)上午10時**，公布於本校招生資訊網站，網址：<http://exam.nkuht.edu.tw>，並**另以專函通知各正取生進行報到手續**。

捌、正、備取生網路報到

一、正取生網路報到：正取生「報到須知」，除公告於本校網頁外，亦以紙本郵寄，正取生請依據「報到須知」期限辦理網路報到及相關事宜，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須填寫「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招生簡章附錄下載），**先行傳真並電話確認**，再將正本以**限時掛號**方式郵寄至本校註冊課務組(成績報到組)(分機1210~1213)，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恢復入學資格，請申請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收件地址：**【81271】高雄市小港區松和路1號(四技高中生申請入學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收件人：**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註冊課務組(成績報到組)**。

二、備取生網路報到：正取生報到完成，本校統計各系缺額後，依序通知備取生辦理網路報到。**若有任何問題請主動以電話查詢07-8060505 轉1210~1213**。

三、網路報到系統，網址：<http://www.nkuht.edu.tw>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全球資訊網→左上角【新生】→【公用系統】→【新生網路報到】，登錄相關資料。

四、報到時間，如有變更，將依本校教務處網站公告為主。

玖、其他注意事項

一、各複試報名及送審資料如發現有假借、冒用、偽造、變造，或於入學考試時舞弊者經學校查證屬實或判刑確定者即取消入學資格並開除學籍。如在本校畢業後始被發覺，除依法繳銷學位證書外，並公告取消其畢業資格。

二、如有意檢附書面審查資料紙本**(如已完整電子檔上傳系統者，即不建議再郵寄)**，請將各表件依上列順序，由上而下整理齊全並夾妥或裝訂，平放裝入B4規格**(以能整齊放入備審資料之信封大小為原則)**之自備信封內(自備信封須填貼本校規定之通訊報名專用信封封面，由網路自行下載使用)，並詳細書寫申請系別(組別)、申請人姓名、住址及電話，**108年4月9日(二)**前以**限時掛號**郵寄(須有日期郵戳)。各系指定之資料，請全部用同一包裹郵寄(請勿分開郵寄)，如因表件不齊全、未繳報名費**(含匯票受款人錯誤)**等因素遭退件延誤報名者，由考生自行負責，報名所繳表件不予退還。請考生於郵寄前再次核對，**確認所有表件是否齊全，恕不接受補繳**。

三、「報名費郵政匯票」(或仍選擇郵寄報名表件者)須用**限時掛號**寄發，如以平信郵寄以致發生遺失或遲誤而無法報名者，其責任由考生自負。每一封袋，以裝一人報名表件為限。

四、報名表件資料請仔細核對，一經寄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所繳交之報名資料與報名表正表不符，以報名表正表資料為主。

- 五、依規定考生不得重複報名本校各系、組、學程，如經本校查出重複報名者，則由本招生委員會擇一認定，考生不得提出異議。
- 六、報考資格審查未通過者，報名費亦不退還，請仔細閱讀簡章本校各系之規定。
- 七、其他未盡事宜，本校依「108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簡章」及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辦理。
- 八、相關招生期程如有出入，即以「108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簡章」公告為主。

本校招生資訊網址：

- 1.至本校首頁<http://www.nkuht.edu.tw>，點選「招生資訊」或
- 2.直接輸入網址：<http://exam.nkuht.edu.tw>

拾、考生問題Q&A

1.Q：郵政匯票(報名費)可以上傳嗎？

A：不可以上傳，請一定要郵寄郵政匯票正本(抬頭名稱一律為「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2.Q：請問報名正、副表一定要上傳嗎？

A：因為正副表有簽名欄位，請使用掃描方式存成jpg檔(或pdf檔)，即可上傳；如不方便掃描即連同郵政匯票(報名費)一起寄出紙本，不用上傳也沒關係。

3.Q：證件黏貼表(黏貼學生證)需要浮貼資料，一定要電子檔掃描上傳嗎？成績單超過B4大小，無法以電子檔上傳，可以寄紙本嗎？

A：第二階段複試-學歷證件影本、歷年成績單正本以郵寄方式寄送。

4.Q：自傳及讀書計畫(A4格式,請註明申請姓名,申請系別,並陳述申請入學動機,一千字以內)(必繳)請問是自傳加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一千字以內,還是自傳一千字以內?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也一千字以內?

A：簡章規定之自傳及讀書計畫可分開敘寫，也可一併敘寫(但建議要分段)，「自傳+讀書計畫」總字數1,000為參考用，盡量在1,000字上下，惟力求完整表達。

5.Q：請問書審資料、報名正副表、成績單、證件黏貼表及郵政匯票(報名費)可以一起郵寄嗎？

A：可以。書審資料、報名正副表，如果無法上傳者，即可與郵政匯票(報名費)一同紙本郵寄，但學歷證件影本、歷年成績單正本必須以郵寄方式寄送且請勿裝訂在書審資料裡。

6.Q：請問技聯會系統網站規定上傳的項目有4種，報名表正、副表、證件黏貼表要上傳到哪一個項目呢？

A：擇一即可，上傳的資料在系統功能正常的前提下，敝校皆可完整接收，請不用擔心。

7.Q：技聯會規定上傳期限最後一天，系統當機無法上傳怎麼辦？(或家裡使用電腦不方便，無法上傳怎麼辦)？

A：書面審查資料技聯會雖規定上傳，但如果真的有以上問題導致無法上傳者，即可與郵政匯票(報名費)一同紙本郵寄，但學歷證件黏貼表、複試報名表(正、副表)請勿裝訂在書審資料裡。【108年4月9日(二)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8.Q：簡章內【其他有利審查資料(社團參與,學生幹部,證照,競賽成果,語文能力,成果作品集,特殊才能之能力證明或體適能檢測成績證明書等)】，請問語文能力是指什麼？

A：請依簡章所檢附之該系分機，逕自撥打詢問。

9.Q：請問書面審查資料要使用哪一個信封封面？

A：「申請入學郵政匯票-信封封面」是提供給「所有資料皆已上傳，只剩報名費郵政匯票須郵寄者」。「申請入學報名正副表、學歷證件黏貼表暨信封封面」則是提供給，可能上傳資料有問題，將以紙本郵寄書審資料至本校者(報名費郵政匯票也一起郵寄者)。

拾壹、招生重要日程表

| 日期 | 工作事項 | 承辦單位 |
|---|---|---------|
| 108/3/28(四)~108/4/9(二) | 受理第二階段報名 108/4/9 收件(繳交郵政匯票-報名費)截止-以郵戳為憑 | 本校綜合業務組 |
| 108/4/10(三)~108/4/19(五) | 考生資格及書面資料審查 (本校第二階段複試僅做書面資料審查) | 本校各系 |
| 108/4/22(一) | 寄發總成績單 總成績單僅揭示成績，並無錄取結果，本校將於108年5月3日(五)另行公告正、備取生錄取名單及最低錄取標準於本校招生資訊網。 | 本校註冊課務組 |
| 108/4/25(四) 17:00 止 | 總成績複查截止 | 本校註冊課務組 |
| 108/5/3(五) AM 10:00 | 放榜(公告正、備取生錄取名單及最低錄取標準) | 本校綜合業務組 |
| | 寄發報到須知 | 本校註冊課務組 |
| 108/5/6(一)起至 108/5/17(五) PM 12:00 止 | 第一階段：正取生及備取生報到、聲明放棄錄取資格、遞補作業 | 本校註冊課務組 |
| 108/5/17(五)13:00 起 ~108/5/20(一)17:00 止 | 第二階段：備取生報到、聲明放棄錄取資格、遞補作業 | |

※以上時程，詳見108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簡章。感謝您~並祝金榜題名！

業務聯繫窗口

請考生再次留意：4/4(四)~4/5(五)兒童節、民族掃墓節，放假；4/8(一)本校校慶補假，如有問題請儘早聯繫！

*另，提醒考生如遇連假期間，本校警衛室仍會代收郵件，惟請考生留意，必須是於「中華郵政全國營業郵局」投遞寄出的；如使用快遞或快捷服務，警衛室不代收，則請於辦公時間送件。